

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市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公室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492 号），由郑州市政府法制办编制的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咨询情况、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打算，并附相关的统计表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

郑州市政府法制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了由主任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各处、行政复议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一名业务素质强的同志具体负责，并为其配备了微机等必要的办公设备，为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（二）组织理论学习，强化业务技能

郑州市政府法制办组织全体干部职工，认真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。提高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、范围和内容、方式和程序，监督和保障等有明确的了解，并由专门负责的人员进行现场网上操作，使法制办全体人员都学会了具体的操作方法。

（三）全面部署，重在落实

郑州市政府法制办结合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要求，认真制定实施方案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思想、政府信息公开原则、公开内容、公开形式、具体要求、监督保障措施等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。

一是利用网络进行公开。对于关系到民生的规范性文件，都要在《郑州市政府法制网》上进行公开，以征求广大群众和有关部门的意见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修改。

二是召开各方面专家研讨会。对于涉及面广，专业性强的事务，还要邀请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进行研讨，使制定的文件、裁决更加符合法律，贴近社会，以提高政府公信力。

三是内部公示。对于法制办的重大决策，干部任免，人事变动，经费支出，评优评先等事项均要进行内部公示，做到公开透明，使全办人员对政府信息工作情况了如指掌，心中有数。

四是所有公开的文件严格保密审核。做到审核再公开的原则。

五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18 年我办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郑州市政府法制办 2017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58 条，全文电子化达 100%。

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一是对郑州市政府法制网进行了及时更新，政府网站保密审批，加大了网站信息安全；二是

强化郑州市政府法制工作的宣传力度，促进依法行政又快又好的发展。三是加强对法制信息人员的培训，配备各种办公设备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效率，增强政府法制信息的时效性。

三、咨询情况

郑州市政府法制办 2018 年度结合广场宣传活动共接受市民咨询 100 多次，其中咨询电话接听 80 多次，当面咨询接待 7 次。郑州市政府法制网访问量为 3000 多人次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政府信息公开虽然做了一些工作，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方式、效率等方面还存在诸多不足。

(一)全部公开有一定的难度。政府信息涉及方方面面，法制部门的专业性又较强，与其它业务部门有所不同，比如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政府信息都进行了公开，但政策性、原则性较强又处于保密阶段的信息就不易公开，还有就是涉及相对人隐私的也不易公开。要想做到政府信息全部公开还有较大的难度。

(二)工作人员少，工作任务繁重，工作头绪多。在新形势新任务下，政府法制工作任务繁重，工作人员紧缺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又是一项长期性工作，现虽有兼职的工作人员，但要达到政府法制工作和信息公开工作两不误难度较大，难以满足工作需要。

五、下一步打算

以市委、市政府要求为依据，以围绕中心、突出重点、规范运作、求真务实为标准，通过加强组织领导、改进工作方式，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年打算对郑州市政府政务专网认真抓好落实。

统一认识，标准任务流程。认真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，及时提供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能按照既定的任务流程有效运作。

严把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质量。按照规定所公开的内容，认真将有关内容进行统计、报送，及时反映有关重大活动、工作进展情况，以饱满的精神状态、严谨的工作作风、踏实的工作成绩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2018年12月25日

附件 2

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(2018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统计指标 | 单位 | 统计数 |
|---|----|-----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—— | 858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 | 条 | 858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0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0 |
| 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—— | 0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） | 次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0 |
| 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0 |
| 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1 |
| 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—— | 0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2 |
| 1. 当面申请数 | 件 | 0 |
| 2. 传真申请数 | 件 | 0 |
| 3. 网络申请数 | 件 | 1 |
| 4. 信函申请数 | 件 | 1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0 |
| 1. 按时办结数 | 件 | 0 |
| 2. 延期办结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0 |
| 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0 |
| 2. 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0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0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0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0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0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0 |
| 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0 |
| 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0 |
| 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0 |
| 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0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
| | | |
|---|----|---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0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0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—— | 0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0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1 |
| 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0 |
| 2. 兼职人员数 | 人 | 1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0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—— | 0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0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0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0 |

单位负责人：

审核人：

填报人：魏谋雄

联系电话：67185685

填报日期：2018年12月25日